

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填报单位名称：和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		项目名称：2021年省财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				2021	评价金额	309.96				
联系人：王海霞		联系电话：13725658879				联系邮箱	666530165@qq.com					
实施文件依据：和财社【2021】81号、82号												
基本情况	资金安排情况	补助自主就业退役士兵				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						
		资金分配下达	县本级	215.95	上级转移支付	94	问题：	1. 无				
		年度	预算计划安排	实际安排额度		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	2.					
		2021年	300	309.95		关于下达2021年省财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(和财社【2021】81号、82号)					
		XXXX年					改进措施：					
	XXXX年					1. 无						
	XXXX年					2.						
	县本级	215.95	上级转移支付	94							
	年度	县本级支出	县本级支出（其中：部门预算支出）	上级转移支付支出	-	问题：						
	2021年	215.95	215.95		-	1. 无						
资金使用情况	实际明细支出	2021年		94	2.							
	XXXX年			-							
	预期总体目标	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进行一次性补助		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	是		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					
	预期阶段性目标	目标1：2021年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		实际完成情况	目标1：已完成		问题：					
	目标2：						1. 无					
目标3：					2.							
指标评分表												
评价指标												
投入	项目立项	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四级指标				
	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		
		论证决策	4	论证充分性	4	评价年度预期值	评价年度实现值	自评分数	评分依据、未达标原因分析			
		完整性	6	完整性	2	评价年度预期值	评价年度实现值	自评分数	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，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，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。如无，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。			
									合理性	2	2	2
	可衡量性								2	2	2
	保障措施	2	制度完整性	1	评价年度预期值	评价年度实现值	自评分数	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，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、支出内容相关，体现决策意图，同时合乎客观实际，据此核定分数。				
								计划安排合理性	1	1	1	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，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、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，据此核定分数。
	资金落实	8	资金到位	5	资金到位率	3	3	1.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，得3分； 2.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，按实际到位金额/应到位金额*指标分值				
					资金到位及时性	2	2	1.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，得2分； 2.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，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/应及时到位的金额*指标分值				
资金分配			3	资金分配合理性	3	3	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，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。					
过程	资金管理	资金支付	12	资金支出率	6	6	主要依据“支付额/预算额度*100*指标权重”计算核定得分，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，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等因素适当调整系数得分。					
				支出规范性	6	支出规范性	6	6	1.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，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，且按季完成或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 2.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，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虚列支出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的，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，视情节严重扣分，直至扣到0分。 3.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，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满分，未按规定设置专账核算，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，或其核算不规范的，视具体情况扣分。			
		事项管理	8	实施程序	4	程序规范性	4	4	项目或方案按规程程序实施，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程履行报批手续，项目招投标、建设、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，得满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			
				管理情况	4	监督有效性	4	4	1.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，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，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。 2.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，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的，得2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			
	产出	经济性	预算控制	3	预算控制	3	3	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，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，得满分；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，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度的，酌情扣分。				
			成本控制	2	成本节约(成本指标)	2	2	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，与同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，项目实施的成本（包括工程造价、物品采购单价、人员经费等）属于合理范围的（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体相符的）得满分；成本不合理的（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）酌情扣分。				
			效率性	完成进度	25	(数量指标)	25	25	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权重，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(数量指标)、及时性(时效指标)、质量达标(质量指标)情况等。			
		(时效指标)										
完成质量		(质量指标)										
效益	效果性	经济效益	25	(个性指标)	25	25	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，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权重。					
		社会效益		(个性指标)								
	生态效益	(个性指标)										
	可持续发展	(个性指标)										
公平性	满意度	5	服务对象满意度	5	4	表示满意的的服务对象数/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*指标分值						
合计：99												